

在新西兰学习的年幼国际学生

家长信息表

从 2004 年 1 月 1 日起，教育机构仅可为学校的 1—6 年级招收与家长同住的国际学生，或为任何其他机构招收 10 岁及以下、与家长同住的国际学生。

国际学生监护行为准则对家长的定义包括法定监护人，其定义为：

- a) 有法定权利和责任照顾国际学生（包括教育和健康）的人；和
- b) 由新西兰或外国法庭指定的人，或经遗嘱指定的人（当孩子的父母去世时经遗嘱指定的人）；和
- c) 在学生的祖国通常照顾此学生的人

必须满足以上所有三个标准。

学校 1—6 年级或任何其他教育机构中 10 岁及以下的国际学生**必须**与一位家长或法定监护人共同生活。如发现学生未与家长或法定监护人共同生活，学校应取消入学，否则学校将违反行为准则的规定。

年幼国际学生的父母可使用不同的签证/许可证前往新西兰：

监护人签证/许可证

- 此为多次入境旅游签证/许可证
- 监护人签证/许可证可签发给 17 岁及以下或在 1—13 年级注册学习并持有学生签证/许可证的人的监护人；及满足以下要求的人：
 - 真实的申请人
 - 在新西兰的生活费用
 - 继续进行旅行的证明
 - 健康和品德要求
- 根据移民监护人政策，监护人包括亲生或养父母、遗嘱监护人及法庭指定的监护人。监护人定义为有法定权利和责任照顾学生的人，其通常在学生的祖国履行这一权利和责任。
- 监护人签证/许可证允许在新西兰的停留期限为 12 个月，或当学生的课程少于 12 个月时，停留期限与学生的许可证相对应。如学生许可证超过 12 个月，则监护人签证/许可证将被签发的停留期为 12 个月，在 12 个月后，监护人需申请续签许可证/签证。

- 每个家庭仅可有一位家长/监护人获得监护人签证/许可证
- 如学生的许可证被吊销，或如监护人未与学生共同生活，则监护人签证/许可证将被吊销
- 在新西兰时，监护人将不能工作，但可学习短于 3 个月的课程。如要学习长于 3 个月的课程，监护人需要向新西兰移民局申请条件变更，以获得学习许可。

旅游签证

家长或法定监护人可作为游客与他们的孩子一同前往新西兰，但家长应确保他们可在新西兰停留的时间与他们孩子的课程时长一样，这一点很重要。一般情况下，游客仅可于每 18 个月在新西兰作为游客停留 9 个月，即：在新西兰停留 9 个月，然后在另外 9 个月后才可重新作为游客入境。

学生签证

国际学生的家长或法定监护人可作为学生前往新西兰。